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葛海蛟,副董事长、行长、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张辉,财会机构负责人文栋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本行2026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一、主要财务数据

1.1 基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另有说明者除外)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9,462	4.48	526,365	7.16
利润总额	83,041	13.83	245,960	8.85
净利润	67,201	5.91	199,232	5.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888	6.36	187,482	5.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694	6.49	187,173	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47,838	969.45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9	3.98	0.55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9	4.11	0.55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8.90	上升0.18个百分点	8.70	下降0.28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8.87	上升0.19个百分点	8.69	下降0.28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计	41,108,449	38,358,076	7.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0,791	3,064,044	4.14	

注:

1 “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 本报告期的相关指标均已考虑当季宣告的优先股股息及永续债利息因素。

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106)	(148)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57	942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损益	–	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	28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56	57
其他营业外收支1	(66)	(345)
相应税项调整	(84)	(174)
少数股东损益	(174)	(314)
合计	194	309

注:

1 其他营业外收支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收入和支出,包括出纳长款收入、结算罚款收入、预计诉讼赔款、捐赠支出、行政罚没款项、出纳短款损失和非常损失等。

1.3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2026年1至9月,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人民币5,478.38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入人民币512.26亿元,主要为同业存放款项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4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26年1至9月及2025年1至9月的经营成果和于2026年9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所有者权益并无差异。

二、股东信息

2.1 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2.1.1 2026年9月30日普通股股东总数:559,993名(其中包括407,178名A股股东及152,815名H股股东)

2.1.2 2026年9月30日,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普通股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8,791,906,533	58.59%	–	无	国家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1,894,415,351	25.42%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7,824,620,573	8.64%	27,824,620,573	无	国家	A股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941,164,885	2.46%	–	无	国有法人	A股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10,024,500	0.56%	–	无	国有法人	A股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94,421,650	0.37%	–	无	境外法人	A股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996,745,294	0.31%	–	无	其他	A股
8	MUFG Bank, Ltd.	520,357,200	0.16%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93,901,850	0.06%	–	无	其他	A股
1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172,301,195	0.05%	–	无	其他	A股

注: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

2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监管机构批准以协议安排方式持有本行H股股份10,495,701,000股,并以港股通方式增持本行部分H股股份。上述股份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的有关详情请见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部分,其自身情况请参见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主要股东情况”部分及其官方网站。截至报告期末,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质押本行股份的情况。

3 本行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行的A股股份限售期为自2025年6月17日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本行A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中国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5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66.70%的股权。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均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6 除特别说明外,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2026年9月30日的股东名册。

2.1.3 2026年9月30日,本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8,791,906,533	A股	188,791,906,533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1,894,415,351	H股	81,894,415,351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941,164,885	A股	7,941,164,885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10,024,500	A股	1,810,024,500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94,421,650	A股	1,194,421,650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996,745,294	A股	996,745,294
7	MUFG Bank, Ltd.	520,357,200	H股	520,357,200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93,901,850	A股	193,901,850
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172,301,195	A股	172,301,195
1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2,571,285	A股	162,571,285

2.1.4 2026年9月30日,除H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未知外,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2.2 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优先股代码	360033、360035	优先股简称	中行优3、中行优4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108

2026年9月30日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优先股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优先股股份种类
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宝富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3,383,300	7.34%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70,000,000	7.0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300,000	5.93%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4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多策略优选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6,000,000	5.6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10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2,460,000	4.2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宝富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539,475	4.1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建信信托－安鑫策略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000,000	3.3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30,000,000	3.0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1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宝富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758,000	2.58%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注:

1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宝富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宝富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宝富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均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10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均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管理。

2 截至2026年9月30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同时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和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一。

3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上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其他重要信息

3.1 经营情况简要分析

2026年前三季度,集团实现净利润1,992.32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74.8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5.09%和5.53%。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0.6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8.70%。

集团实现营业收入5,263.65亿元,同比增加351.61亿元,增长7.16%。利息净收入3,596.06亿元,同比增加338.14亿元,增长10.38%。净息差1.27%。非利息收入1,667.59亿元,同比增加13.47亿元,增长0.81%,非利息收入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为31.68%。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656.39亿元,同比增加0.48亿元,增长0.07%;其他非利息收入合计1,011.20亿元,同比增加12.99亿元,增长1.30%。业务及管理费1,353.85亿元,同比增加32.56亿元,增长2.46%。成本收入比25.72%。集团资产减值损失958.40亿元,同比增加153.22亿元,增长19.03%。

9月末,集团资产总计411,084.4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503.73亿元,增长7.17%。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3250,202.2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667.30亿元,增长6.68%。其中,公司贷款181,831.3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008.24亿元,增长9.65%;个人贷款67,869.70亿元,比上年末减少382.33亿元,下降0.56%。人民币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218,553.1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000.74亿元,增长7.37%。金融投资总额108,977.8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2,381.75亿元,增长12.82%。其中,人民币金融投资82,308.4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618.39亿元,增长16.44%;外币金融投资折合3,959.76亿美元,比上年末增加274.06亿美元,增长7.44%。

集团负债合计377,802.4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6,302.92亿元,增长7.48%。吸收存款总额270,638.6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814.32亿元,增长3.37%。其中,公司存款129,058.1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20.53亿元,增长3.22%;个人存款134,539.7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322.50亿元,增长4.93%;发行存款证及其他存款4,225.45亿元,比上年末减少739.98亿元,下降14.90%。人民币吸收存款总额214,961.0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881.55亿元,增长3.81%。

集团所有者权益合计33,282.0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200.81亿元,增长3.74%。

集团不良贷款总额3,041.10亿元,不良贷款率1.22%,比上年末下降0.01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198.30%,比上年末下降2.07个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2.04%,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3.86%,资本充足率为18.45%。流动性覆盖率信息请参阅本集团《2026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相关内容。

3.2 本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本行董事会于2026年4月29日通过了第四期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分配方案,批准本行于2026年8月31日派发第四期境内优先股股息,派息总额为人民币8.829亿元(税前),股息率为3.27%(税前)。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按照每10股人民币1.169元(税前)派发2025年末期普通股现金股利,共计派息人民币376.67亿元(税前)。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本行董事会于2026年8月28日通过了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建议,拟按照每10股人民币1.190元(税前)分派普通股现金股利,共计派息人民币383.43亿元(税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批准。

3.3 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监管要求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请参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及本行网站刊登的公告。

四、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06,517	2,534,817	2,434,103	2,260,411
存放同业款项	318,928	507,490	238,980	422,384
贵金属	306,939	305,698	253,510	285,076
拆出资金	1,072,446	982,451	1,171,661	1,098,783
衍生金融资产	144,269	132,841	82,138	84,9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3,214	518,318	309,254	505,6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417,464	22,876,769	22,272,978	20,740,508
金融投资	10,897,785	9,659,610	8,972,087	7,474,2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8,648	757,713	270,144	294,2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026,276	4,630,814	3,785,617	3,108,5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132,861	4,271,083	4,916,326	4,071,464
长期股权投资	39,757	41,074	168,061	380,869
投资性房地产	25,482	23,957	2,395	2,728
固定资产	235,512	231,955	64,967	68,655
在建工程	25,882	25,294	3,469	3,616
使用权资产	16,866	18,610	16,762	17,530
无形资产	33,483	32,352	29,452	28,364
商誉	2,654	2,75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98	82,107	75,478	76,407
其他资产	407,753	381,976	73,495	71,894
资产总计	41,108,449	38,358,076	36,168,790	33,522,122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03,934	1,734,055	2,093,199	1,632,5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91,340	3,187,303	4,072,946	3,155,875
拆入资金	477,072	469,341	467,225	456,7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672	79,717	–	–
衍生金融负债	132,011	131,022	75,432	90,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3,156	84,345	290,726	64,296
吸收存款	27,063,863	26,182,431	23,776,142	22,970,476
应付职工薪酬	55,238	58,162	49,372	51,351
应交税费	39,919	32,609	27,109	23,962
预计负债	14,734	17,304	13,747	16,196
租赁负债	17,698	18,375	17,025	17,603
应付债券	2,426,127	2,294,688	2,316,443	2,189,0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20	10,379	59	101
其他负债	887,260	850,221	101,405	128,542
负债合计	37,780,244	35,149,952	33,300,830	30,797,3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2,212	322,212	322,212	322,212
其他权益工具	399,964	369,953	399,964	369,953
－优先股	99,969	99,969	99,969	99,969
－永续债	299,995	269,984	299,995	269,984
资本公积	272,487	272,304	268,769	268,783
其他综合收益	17,075	59,834	42,332	53,479
盈余公积	302,685	302,179	292,409	292,341
一般风险准备	455,135	455,118	442,118	442,233
未分配利润	1,421,233	1,282,444	1,100,156	975,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0,791	3,064,044	2,867,960	2,724,756
少数股东权益	137,414	144,08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8,205	3,208,124	2,867,960	2,724,7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108,449	38,358,076	36,168,790	33,522,122

葛海蛟	张辉	文栋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169,462	162,201	526,365	491,204	153,790	133,776	440,939	391,889
利息净收入	122,873	110,976	359,606	325,792	105,824	93,779	308,115	275,341
利息收入	252,264	247,567	748,399	750,898	217,791	213,161	646,805	641,684
利息支出	(129,391)	(136,591)	(388,793)	(425,106)	(111,967)	(119,382)	(338,690)	(366,3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430	18,800	65,639	65,591	14,342	14,353	52,447	51,54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1,759	22,067	75,833	75,176	16,848	16,659	59,967	59,2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29)	(3,267)	(10,194)	(9,585)	(2,506)	(2,306)	(7,520)	(7,678)
投资收益	19,712	23,091	26,674	39,074	32,495	28,779	37,909	46,6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237	347	797	945	–	(1)	73	(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559	936	9,535	2,138	3,547	947	9,539	2,1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578)	(5,580)	16,154	(2,660)	(3,520)	(9,282)	16,235	(10,719)
汇兑收益	2,347	2,093	4,612	18,352	(554)	921	(2,601)	7,090
其他业务收入	13,678	12,821	53,680	45,055	5,203	5,226	28,834	21,998
二、营业支出	(86,712)	(89,774)	(281,002)	(266,316)	(74,788)	(68,481)	(233,648)	(208,551)
税金及附加	(1,237)	(1,541)	(4,941)	(4,673)	(1,101)	(1,434)	(4,520)	(4,309)
业务及管理费	(51,758)	(49,501)	(135,385)	(132,129)	(45,378)	(42,937)	(116,316)	(113,067)
信用减值损失	(27,724)	(22,990)	(95,831)	(79,507)	(23,130)	(18,751)	(84,406)	(67,90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0)	(26)	(9)	(1,011)	(36)	(27)	(2)	(1,010)
其他业务成本	(5,953)	(15,716)	(44,836)	(48,996)	(5,143)	(5,332)	(28,404)	(22,261)
三、营业利润	82,750	72,427	245,363	224,888	79,002	65,295	207,291	183,338
加:营业外收入	464	843	1,234	1,856	99	156	320	642
减:营业外支出	(173)	(321)	(637)	(777)	(161)	(245)	(532)	(547)
四、利润总额	83,041	72,949	245,960	225,967	78,940	65,206	207,079	183,433
减:所得税费用	(15,840)	(9,498)	(46,728)	(36,378)	(14,715)	(7,564)	(34,567)	(26,912)
五、净利润	67,201	63,451	199,232	189,589	64,225	57,642	172,512	156,5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888	60,069	187,482	177,660	64,225	57,642	172,512	156,521
少数股东损益	3,313	3,382	11,750	11,929	–	–	–	–
	67,201	63,451	199,232	189,589	64,225	57,642	172,512	156,521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续)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7–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514)	(22,843)	(53,574)	(28,935)	(10,502)	(22,156)	(11,258)	(26,6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14	1,174	(3,583)	639	1,468	1,250	(3,339)	362
1.退休福利计划精算损益	(31)	(3)	(67)	11	(31)	(3)	(67)	11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00	1,177	(3,639)	645	1,480	1,253	(3,281)	368
3.其他	245	–	123	(17)	19	–	9	(1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28)	(24,017)	(49,991)	(29,574)	(11,970)	(23,406)	(7,919)	(27,02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0,386)	(26,465)	(19,293)	(27,740)	(11,579)	(22,808)	(3,879)	(28,86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41)	(79)	(301)	(1,646)	(140)	182	(244)	(1,411)
3.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79)	3,827	(2,388)	409	–	–	–	–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762)	(1,133)	(28,855)	(703)	(272)	(763)	(3,735)	3,234
5.其他	540	(167)	846	106	21	(17)	(61)	10
七、综合收益	41,687	40,608	145,658	160,654	53,723	35,486	161,254	129,8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42,229	36,704	144,603	148,821	53,723	35,486	161,254	129,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542)	3,904	1,055	11,833	–	–	–	–
	41,687	40,608	145,658	160,654	53,723	35,486	161,254	129,855
八、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9	0.18	0.55	0.55				

葛海蛟	张辉	文栋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858,971	1,466,081	1,795,106	1,167,88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67,744	566,710	458,538	570,25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6,397	5,853	47,8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28,811	–	226,430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2,129	680,500	579,008	590,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666	95,655	77,677	19,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2,321	2,825,343	3,142,612	2,395,85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7,178)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82,756)	(67,588)	(353,371)	(51,39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632,237)	(1,819,866)	(1,612,073)	(1,766,9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1,082)	(1,427)	(101,208)	(2,1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17,487)	–	(60,67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32,527)	(394,310)	(380,618)	(333,0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895)	(90,493)	(80,601)	(75,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129)	(64,999)	(57,232)	(59,3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79)	(217,947)	(81,067)	(185,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4,483)	(2,774,117)	(2,666,170)	(2,535,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838	51,226	476,442	(139,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4,523	3,628,779	2,280,249	1,979,6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156	186,601	169,951	167,352
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1	790	49	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7,063	9,960	429	5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6,973	3,826,130	2,450,678	2,147,6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3,758)	(4,628,804)	(3,639,693)	(2,773,5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478)	(28,202)	(5,470)	(6,995)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支付的现金	(85)	(2,035)	(2,695)	(1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9,321)	(4,659,041)	(3,647,858)	(2,793,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348)	(832,911)	(1,197,180)	(645,393)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集团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集团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	中国银行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994	239,932	79,994	234,946
其中:普通股股东投入的现金	–	164,952	–	164,952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79,994	74,980	79,994	69,9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12,039	1,492,584	1,303,138	1,481,5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2,033	1,732,516	1,383,132	1,716,4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643)	(113,568)	(79,225)	(102,867)
其中:向普通股股东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49,873)	(71,360)	(49,873)	(71,360)
向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分配股利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81)	(11,097)	(10,381)	(11,097)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637)	(7,702)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4,870)	(1,179,169)	(1,173,181)	(1,171,431)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50,000)	(62,486)	(50,000)	(60,2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0)	(5,450)	(4,512)	(4,9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643)	(1,360,673)	(1,306,918)	(1,339,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90	371,843	76,214	377,0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65,352)	24,523	(53,186)	20,9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716,472)	(385,319)	(697,710)	(386,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4,843	2,368,929	1,869,625	1,839,8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371	1,983,610	1,171,915	1,453,204

葛海蛟	张辉	文栋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五、季度报告

本报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根据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亦同时刊载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www.boc.cn。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6年10月30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6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行所有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海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6名,亲自出席董事16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中国银行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披露

赞成:16 反对:0 弃权:0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有关内容。

二、中国银行2026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赞成:16 反对:0 弃权:0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有关内容。

三、提名楼小惠女士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继续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赞成:15 反对:0 弃权:0

楼小惠女士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楼小惠女士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提名楼小惠女士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尚待本行股东会批准。

楼小惠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一。

四、提名刘晓蕾女士连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继续担任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

赞成:15 反对:0 弃权:0

刘晓蕾女士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刘晓蕾女士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提名刘晓蕾女士连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尚待本行股东会批准。

刘晓蕾女士的简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附件二。

五、提名孙绪华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赞成:16 反对:0 弃权:0

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

批准孙绪华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自股东会选举其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孙绪华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提名孙绪华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尚待本行股东会批准。

孙绪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三。

六、召开中国银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赞成:16 反对:0 弃权:0

本行股东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将另行公布。

特此公告

附件:

一、楼小惠女士的简历

二、刘晓蕾女士的简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三、孙绪华先生的简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一

楼小惠女士的简历

楼小惠,女,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现任职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2024年4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7年3月至2024年4月,曾任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非执行董事。2001年至2017年,历任财政部办公厅副处长、处长、新闻办公室主任(正处长级),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评审中心副主任(副司长级)。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财政专业,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

附件二

刘晓蕾女士的简历

刘晓蕾女士,1974年出生。自2024年3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部副主任、光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金融学系主任、金融学系及会计学系教授,同时兼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2022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部副主任,2018年至今担任北京大学博雅特聘教授,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系主任,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系及会计学系教授。2005年1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职)。2025年5月至2026年10月担任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担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4月至2024年2月担任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2021年12月担任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2月至2022年1月担任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并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1995年获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1998年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6年获美国罗切斯特大学博士学位。刘晓蕾女士的研究方向涵盖了公司金融、会计学、风险管理、金融市场等领域,近年来,连续入选爱思唯尔中国高被引学者榜单,研究成果曾荣获多项国内外奖项。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人刘晓蕾,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会计、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规章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

(四)中共中央纪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六)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七)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的相关规定;

(八)《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九)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情形。

三、本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12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二)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三)最近36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的人员。

六、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3家;本人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七、本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者博士学位。

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或者其他影响任职资格的情况。

本人已经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本人与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可能妨碍独立履职的其他关系。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对本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本人承诺:在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规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声明人:刘晓蕾

2026年9月2日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刘晓蕾女士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已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被提名人已同意出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会计、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二、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

(四)中共中央纪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规定;

(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六)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七)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的相关规定;

(八)《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九)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具备独立性,不属于下列情形:

(一)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12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二)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三)最近36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的人员。

六、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三家,被提名人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七、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的,被提名人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者博士学位。

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或者其他影响任职资格的情况。

被提名人已经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本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本提名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核实并确认符合要求。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特此声明。

提名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盖章)

2026年10月30日

附件三

孙绪华先生的简历

孙绪华,男,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自2024年12月起担任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司长级)。1993年7月至2007年1月先后担任华中农业大学政治辅导员、理科基地办公室秘书、研究生处副处长、学校办公室副主任、驻北京办事处主任;2007年1月至2011年10月,先后担任国家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中心干部、处长,科技部科研条件与财务司调研员;2011年10月至2024年12月,先后担任财政部教科文司调研员,财政部政策研究室调研员、处长、一级调研员,中国财经报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兼副总编辑(副司长级)。孙绪华先生1993年华中农业大学园艺系果树专业本科毕业,获农学学士学位。2011年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农业经济管理专业毕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